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4 月 23 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科技”或“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宜安”）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为其申请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上述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4 月 10 日，株洲宜安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株洲分行”）签署《综合授信协议》、公司与浙商银行株洲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综合授信协议》主要内容

- （一）浙商银行株洲分行同意向株洲宜安提供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额度。
- （二）授信期限：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三）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株洲宜安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授信额度中，已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取得人民币 7,892 万元授信额度。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一）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二）保证担保主体及保证方式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备查文件

（一）《综合授信协议》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